

春秋經傳集解

一

春秋經傳

集解

四部叢刊初編經部

上海商務印書館縮
印玉田蔣氏藏宋本

上海商務印書館縮
印玉田蔣氏藏宋本

春秋序陸德明曰此杜元凱所作既以釋經故依例音之本或題為春秋左傳序者沈文何以釋例序今不用

唐國子博士兼太子中允贈齊州刺史長蘇開國男陸德明釋文附

春秋者魯史記之名也記事者以事繫日以日

繫月以月繫時以時繫年所以紀遠近別同異

也故史之所記必表年以首事年有四時故錯

舉以為所記之名也反。工帝反。例彼列。周禮有

史官掌邦國四方之事達四方之志諸侯亦各

有國史大事書之於策小事簡牘而已孟子曰

楚謂之檮杌晉謂之乘而魯謂之春秋其實一

也。爾本又作冊亦作策同初筆反孟子書名姓孟名軻字也子與幣邑以與齊宣王同時人著此書檮杌反刃五忽

象與魯春秋曰周禮盡在魯矣吾乃今知周公

之德與周之所以王韓子所見蓋周之舊典禮

經也。宣子名起晉大夫適魯在昭二年。周德既衰官

失其守上之人不能使春秋昭明赴告策書諸

所記注多違舊章仲尼因魯史策書成文考其

真偽而志其典禮上以遵周公之遺制下以明

將來之法其餘則皆即用舊史史有文質辭有

詳略不必改也故傳曰其善志又曰非聖人孰能脩之蓋周公之志仲尼從而明之。能古毒反音古報反

為經者不刊之書也故傳或先經以始事或後

經以終義或依經以辯理或錯經以合異隨義

而發其例之所重舊史遺文略不盡舉非聖人

所脩之要故也。重直用反又直龍反。身為國史躬

覽載籍必廣記而備言之其文緩其旨遠將令

學者原始要終尋其枝葉究其所窮優而柔之

使自求之厭食而飲之使自趨之若江海之浸膏

澤之潤渙然冰釋怡然理順然後為得也。力呈

其發凡以言例皆經國之常制周公之垂法史

書之舊章仲尼從而脩之以成一經之通體其

微顯闡幽裁成義類者皆據舊例而發義指行

事以正褒貶諸稱書不書先書故書不言不稱

書曰之類皆所以起新舊發大義謂之變例然

亦有史所不書即以為義者此蓋春秋新意故

傳不言凡曲而暢之也其經無義例因行事而

言則傳直言其歸趣而已非例也。也。爾昌善反明

情有五一日微而顯文見於此而起義在彼稱族尊君命舍族尊夫人梁亡城綠陵之類是也二曰志而晦約言示制推以知例參會不地與謀曰及之類是也三曰婉而成章曲從義訓以

春秋二十國年表

是故因其歷數附其行事采周之舊以會成王
 義垂法將來所書之王即平王也所用之歷即
 周正也所稱之公即魯隱也安在其黜周而王
 魯乎子曰如有用我者吾其為東周乎此其義
 也。○附才路反。以刃反。仲丁仲反。直類反。此如字。又于况反。迎音政。讀者多音。征後借。故注。若夫制
 作之文所以章往考來情見乎辭言高則旨遠
 辭約則義微此理之常非隱之也聖人包周身
 之防既作之後方復隱諱以辟患非所聞也子
 路欲使門人為臣孔子以為欺天而云仲尼素
 王丘明素臣又非通論也。○必交反。防扶放。反又音。反論力。顛反。先儒
 以為制作三年文成致麟既已妖妄又引經以
 至仲尼卒亦又近誣據公羊經止獲麟而左氏
 小邾射不在三叛之數故余以為感麟而作
 起獲麟則文止於所起為得其實至於反袂拭
 面稱吾道窮亦無取焉。○如字。近音。附近之。近音。無。無。俱反。音。亦。亦。亦。

春秋序終

潜府劉氏家
 塾希世之寶

春秋經傳集解 年表

二十二年	二十一年	二十年	十九年	十八年	十七年	十六年	十五年	十四年	十三年	十二年	十一年	十年	九年	八年	七年	六年	五年	四年	三年	二年	元年
魯哀公	魯哀公	魯哀公	魯哀公	魯哀公	魯哀公	魯哀公	魯哀公	魯哀公	魯哀公	魯哀公	魯哀公	魯哀公	魯哀公	魯哀公	魯哀公	魯哀公	魯哀公	魯哀公	魯哀公	魯哀公	魯哀公
齊景公	齊景公	齊景公	齊景公	齊景公	齊景公	齊景公	齊景公	齊景公	齊景公	齊景公	齊景公	齊景公	齊景公	齊景公	齊景公	齊景公	齊景公	齊景公	齊景公	齊景公	齊景公
晉悼公	晉悼公	晉悼公	晉悼公	晉悼公	晉悼公	晉悼公	晉悼公	晉悼公	晉悼公	晉悼公	晉悼公	晉悼公	晉悼公	晉悼公	晉悼公	晉悼公	晉悼公	晉悼公	晉悼公	晉悼公	晉悼公
秦襄公	秦襄公	秦襄公	秦襄公	秦襄公	秦襄公	秦襄公	秦襄公	秦襄公	秦襄公	秦襄公	秦襄公	秦襄公	秦襄公	秦襄公	秦襄公	秦襄公	秦襄公	秦襄公	秦襄公	秦襄公	秦襄公
宋襄公	宋襄公	宋襄公	宋襄公	宋襄公	宋襄公	宋襄公	宋襄公	宋襄公	宋襄公	宋襄公	宋襄公	宋襄公	宋襄公	宋襄公	宋襄公	宋襄公	宋襄公	宋襄公	宋襄公	宋襄公	宋襄公
楚威王	楚威王	楚威王	楚威王	楚威王	楚威王	楚威王	楚威王	楚威王	楚威王	楚威王	楚威王	楚威王	楚威王	楚威王	楚威王	楚威王	楚威王	楚威王	楚威王	楚威王	楚威王
陳宣公	陳宣公	陳宣公	陳宣公	陳宣公	陳宣公	陳宣公	陳宣公	陳宣公	陳宣公	陳宣公	陳宣公	陳宣公	陳宣公	陳宣公	陳宣公	陳宣公	陳宣公	陳宣公	陳宣公	陳宣公	陳宣公
吳王餘祭	吳王餘祭	吳王餘祭	吳王餘祭	吳王餘祭	吳王餘祭	吳王餘祭	吳王餘祭	吳王餘祭	吳王餘祭	吳王餘祭	吳王餘祭	吳王餘祭	吳王餘祭	吳王餘祭	吳王餘祭	吳王餘祭	吳王餘祭	吳王餘祭	吳王餘祭	吳王餘祭	吳王餘祭
許慎公	許慎公	許慎公	許慎公	許慎公	許慎公	許慎公	許慎公	許慎公	許慎公	許慎公	許慎公	許慎公	許慎公	許慎公	許慎公	許慎公	許慎公	許慎公	許慎公	許慎公	許慎公

二十一年	二十二年	二十三年	二十四年	二十五年	二十六年	二十七年	二十八年	二十九年	三十年	三十一年	三十二年	三十三年	三十四年	三十五年	三十六年	三十七年	三十八年	三十九年	四十年	四十一年	四十二年	四十三年	四十四年	四十五年	四十六年	四十七年	四十八年	四十九年	五十年
二十一年	二十二年	二十三年	二十四年	二十五年	二十六年	二十七年	二十八年	二十九年	三十年	三十一年	三十二年	三十三年	三十四年	三十五年	三十六年	三十七年	三十八年	三十九年	四十年	四十一年	四十二年	四十二年	四十二年	四十二年	四十二年	四十二年	四十二年	四十二年	四十二年

切音亮如字豫凶事非禮也仲子在而末贈○八月紀人伐夷

夷不告故不書夷國在城陽莊武縣縣命在東莞則縣志十一

書於夷故夫子亦不書于理傳見其事則書不書則隱史一

不書也他皆放此音官○賢通切凡物不為災不書又於此

快味切○惠公之季年敗宋師于黃黃宋色地留外黃縣

公立而求成爲九月及宋人盟于宿始通也故傳無義例

隱公謀而不取爲喪主惠公之薨也有宋師大夫子葬故有開

是以改葬切詩照衛侯來會葬不見公亦不書諸使會葬非禮

國故不書於某他皆放此衛○鄭共叔之亂公孫滑出奔衛

干共叔段之子○衛人為之伐鄭取廩丘鄭人以王師執師伐

衛南鄙有濮城大夫子爲切失弗切請師於邾邾子使私於公

子豫私請師音預豫請往公弗許遂行及邾人鄭人盟于翼

翼不書非公命也○新作南門不書亦非公命也○非公命

皆與作大事○十二月祭伯來非王命也○象父卒蓋三見子

各舉以備文○禮即位之喪小斂大斂皆親臨之

故公不與小斂故不書日○禮即位之喪小斂大斂皆親臨之

義亦同不書日○音預力斂切注皆同

魯公比之內大夫而在首子稱字以嘉之也字例在閏月

年密首邑城陽淳于縣東比有密鄉音白○如字又尸買切

親切○十有二月乙卯夫人子氏薨無夫人隱穆相以爲大子

夫人也其妻以是薨故繼於此稱○鄭人伐衛曰伐例在莊

九年

傳二年春公會戎于潛脩惠公之好也戎請盟公辭而不許其

盟樂夷狄者不盟而足○言子娶子向向姜不安莒而歸夏首

人向以姜氏還傳言其事案文則是非足以爲異無異文此

皆同○司空無駭入極費夸父勝之也夸父賈伯也前年

於前年得之勝極故○戎請盟盟于唐復修戎好也○切

○九月紀裂繻來逆女知爲君逆也○冬紀子帛莒子盟

子密魯故也○鄭人伐衛討公孫滑之亂也○治元年取

經三年春王二月己巳日有食之行史一月一周一歲一月

二交會然日月動轉行度有大量不能不一月一歲故有

交會而不食者或有類交而食者惟正陽之月君子忌之故有

我故用擊之章今釋例以長歷非無正陽之月也○音紀○

春秋不書六切○三月庚戌王崩諸侯以之速至故遠日以赴

一〇

求聘

命歸天子家宰故傳曰王未葬釋其所以稱父未得行其

禮也○不葬故傳曰王未葬釋其所以稱父未得行其

禮也○不葬故傳曰王未葬釋其所以稱父未得行其

禮也○不葬故傳曰王未葬釋其所以稱父未得行其

禮也○不葬故傳曰王未葬釋其所以稱父未得行其

禮也○不葬故傳曰王未葬釋其所以稱父未得行其

禮也○不葬故傳曰王未葬釋其所以稱父未得行其

禮也○不葬故傳曰王未葬釋其所以稱父未得行其

禮也○不葬故傳曰王未葬釋其所以稱父未得行其

禮也○不葬故傳曰王未葬釋其所以稱父未得行其

禮也○不葬故傳曰王未葬釋其所以稱父未得行其

禮也○不葬故傳曰王未葬釋其所以稱父未得行其

禮也○不葬故傳曰王未葬釋其所以稱父未得行其

禮也○不葬故傳曰王未葬釋其所以稱父未得行其

禮也○不葬故傳曰王未葬釋其所以稱父未得行其

